

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0日以邮件和电话等方式传达给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5年1月14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8名，实到董事8名，其中王伟、陈众励、李东辉以通讯方式参与会议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正乾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拟于2025年2月11日14:30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中一道长园新材料港F栋4楼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表决结果：8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5年1月15日